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恺英网络”）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桐兴息”）变更为公司持股 5%以下的股东。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收到股东海桐兴息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20768764N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 4811 号 1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201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 4811 号 102 室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海桐兴息拟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4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3,269,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收到股东海桐兴息通知，其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82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

1、股东减持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例
海桐兴息	集中竞价	2021 年 3 月 15 日	4.35	1,829,100	0.08%
合计				1,829,100	0.08%

海桐兴息减持的股份来源为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孳息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计划披露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海桐兴息	合计持有股份	109,455,000	5.08%	107,625,900	5.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000,000	4.88%	107,625,900	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55,000	0.21%	0	0

注：上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自减持计划披露以来，海桐兴息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82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海桐兴息将继续实施上述减持计划，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相关承诺

（一）承诺事项

1、股份锁定承诺

海桐兴息承诺，其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1）如海桐兴息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新

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即 2015 年 12 月 18 日）起 36 个月不转让；（2）如海桐兴息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满 12 个月的，新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不转让，之后在 2015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 33%的股份，2016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 33%的股份，2017 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 34%的股份；（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其承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若其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盈利补偿承诺

海桐兴息承诺，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恺英网络在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预测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6,192.60 万元、57,107.77 万元、70,178.77 万元。若本次重组无法在 2015 年度内完成，则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 2018 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其中，2018 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 83,047.03 万元。

3、海桐兴息承诺，其作为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中恺英网络的交易对方，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4、海桐兴息承诺，规范与恺英网络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二）承诺履行情况

海桐兴息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且其于股份锁定承诺中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解禁条件均已获满足、于盈利补偿承诺中承诺的业绩均已达成。

三、其他情况说明

1、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海桐兴息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实施减持，并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海桐兴息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海桐兴息变为持股 5%以下的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信息披露义务人海桐兴息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海桐兴息出具的《关于减持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8 日